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其于2016年12月15日和12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74%。本次减持后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490.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213%。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6年 12月15日	12.97	150	0.5037
	大宗交易	2016年 12月20日	13.17	150	0.5037
	合计	-	-	300	1.0074

注：自最近一次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到2016年12月20日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00万股，累计减持比例为2.014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苏州锦融投	合计持有股份	3790.50	12.7287	3490.50	11.7213

资有限公司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3790.50	12.7287	3490.50	11.7213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3、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

4、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王雅军先生分别持有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84%股权、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并认缴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9%出资。本次减持后，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490.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1.7213%。截止本公告日，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2944.78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9.8888%；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415.21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3943%。本次减持后，王雅军先生分别通过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广州程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23.0044%，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州锦融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备查文件

- 1、相关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